

多年前第一次去美国加州的迪士尼乐园。入场前看到几乎一望无际的停车场，印象深刻。那次，留下更深刻的印象是，游览到黄昏从乐园出来以后，大部分的车辆已经离开，结果我们的亲戚找不到自己停车的位置，更找不到自己的车子。因为入场前和离开时这之间，我们停车周围的景象已经改变。那一次学到一个重要的功课，定位的参考不能放在会移动的物体上。如果明明记得自己的车停在一辆黑车和白车之间，等这两辆车离开之后，再由别的颜色车辆停在一旁，我们便迷失了。当然，北美的大型停车场都有区域的划分和识别的记号，那才是真正要参照的指标。

前不久在电台的查经小组时间，我们教牧同工的一组，讨论徒 16 章有关马其顿异象的经文（徒 16:5-10）。台长赵群牧师说，曾听过前新加坡神学院院长麦牧师以揣测和生动推理方式解释，这位马其顿人是路加本人。查经组员里的林诚牧师和姚谦牧师，还有李弟兄等同工，都有不同的回应和补充。赵牧师借此指出一个重点，路加从欧洲过到亚细亚的特罗亚这边，把自己所熟悉的马其顿需要与保罗分享，触动了保罗。所以，很多时候，异象会是由实际生活所引发的看见，而非空虚飘渺难以捉摸的幻想。之后，我查了几本解经书，的确找到一位圣经学者有这样的提示。他是著名的路加·约翰逊（Luke T. Johnson）。他说，此处的“人”，在希腊文是很直接的一个字；此外，在徒 16:9 之前，经文的描述，保罗的宣教队是“他们”，当保罗看到马其顿异象之后，经文的记述立刻改为第一人称复数“我们”。约翰逊教授推测，本书作者路加与这异象有直接关联。

从马其顿异象再回到保罗蒙召时的使命（徒 9:15-16, 22:15, 26:17-18），我们看到这马其顿异象是与他当年蒙召时，主所宣告的完全一致。我个人认为，如果保罗没有蒙召时的终生使命，他就很难判定去马其顿是否出自神的心意。换言之，眼前一步一步的引导和决定，要以更高的方向作指标。这样，他才能在日后宣告“故此，我没有违背那从天上的异象”（徒 26:19），这是贯彻其一生的异象，而不是一次马其顿异象。同样，保罗晚年的大功告成见证亦然：“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，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……”（提后 4:7）。

要以一生一世去追从的异象是事奉的方向，而且这方向越远，异象越高，事奉的进程就越不容易迷失。高空中的星星不是要伸手触摸得到，才能指出方向；异象也不是要能容易达成，才可以投身。越是遥不可及的星光，越能成为长远的指引；越是不可能成全的异象，才有追从的意义。曾几何时，少年壮志满怀，为十亿同胞的归主奋然奉献自己；但 30 多年后，看到我国人口中仍在救恩门外徘徊的，就有 12 亿多，心中的矛盾难以言喻。不过，再回顾保罗的召命，两千年前的呼召与今日夜空的星斗互应，虽觉遥远，仍能促进我前进。愿我们事奉的指标在高天，让地上的一切举止，对准天上引路的亮光。